

证券代码：831190

证券简称：第六元素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常州第六元素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常州第六元素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参股公司吉林云亭石墨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云亭”）19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1.90%。现公司将持有的吉林云亭全部股权转让给侯树亭先生，交易价格为100.00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之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第一项规

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亚会 B 审字（2019）1689 号】，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82,041,058.43 元，净资产为 138,992,982.84 元。出售股份的账面价值为 1,0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0.55%，出售股份的账面价值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额的 0.72%，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认定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本次对外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经总经理审批即可。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的其他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侯树亭

住所：吉林省长春市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吉林云亭 19 万股股份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吉林省长春市经济开发区成都大路 377 号 B-7 号房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吉林云亭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25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系公司参股公司。

经营范围：新型建筑节能材料及高分子化工材料的研制、生产（凭环保许可证经营）销售；建筑节能施工（凭资质证经营）；节能技术咨询、转让、服务；普通货运；新型碳材料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吉林云亭的财务状况为：

单位：元

	2018 年度/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未审计)	2019 年 1-9 月/2019 年 9 月 30 日 (未审计)
资产总额	12,198,458.49	11,175,835.62
负债总额	3,176,367.63	3,127,698.74
净资产	9,022,090.86	8,048,136.88
营业收入	2,134,322.37	710,485.78
净利润	-1,382,497.15	-973,953.98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或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经交易双方协商，公司将持有的吉林云亭全部股权转让给侯树亭先生，交易价格为 100.00 万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侯树亭先生同意按照如下方式分期向公司支付股份转让价款：

- （1）于协议签署之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公司支付人民币 30 万元；
- （2）于 2020 年 03 月 31 日前，向公司支付人民币 70 万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在公司收到侯树亭先生的全部股份转让款后一周内，应配合侯树亭先生及吉林云亭办理股权变更手续。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无。

常州第六元素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5 日